

关于《合水县教育高质量发展“三优+”工程实施意见》的政策解读

为进一步增加优质教育资源总量，扩大优质教育资源覆盖面，促进教育公平普惠提质发展。依据《庆阳市教育高质量发展“三优+”工程实施意见》，我县制定印发了《合水县教育高质量发展“三优+”工程实施意见》。

一、起草过程

《合水县教育高质量发展“三优+”工程实施意见》起草前，根据全县教育实际情况进行了全面摸底调研，梳理汇总后形成了定稿。

二、适用范围

全县基础教育和职业教育阶段学校、校长、教师。

三、工作目标

通过在全县实施教育高质量发展“三优+”工程，提升薄弱学校、校长和教师的办学水平及育人能力，缩小县域内城乡和校际之间办学差距，推动全县教育优质均衡发展。到2023年，全县构建“优质学校+”教育联合体25个、“优秀校长+”研修共同体22个、“优秀教师+”成长共同体72个。

四、基本原则

坚持以强带弱；以优培优；资源共享；稳步推进四个原则。

五、主要任务

包括研制实施规划；组织评选认定“三优”；构建专业发展共同体；实施具体工程内容四个方面。

六、实施步骤

分意见制定（2021年3月-2021年4月）；先行试点（2021年5月-2021年7

月)；适度发展(2021年8月-2022年7月)；全面实施(2022年8月-2023年7月)四个阶段分步实施。

